**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**

 根据《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津人社局发[2011]10号）规定，为提高学院办学质量，加强学院行政管理队伍建设，确保学院行政管理工作上水平，保证公开招聘工作顺利开展，制定公开招聘工作方案如下：

**一、学院基本概况**
 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。学院坐落天津市西青区柳口路101号。其主要职能是培养高、中级专业技能人才，开展相关技能培训，提高社会职业素质。
**二、招聘岗位、人数及条件**
（一）管理岗1（经济管理人员）

1、岗位描述：从事日常行政管理相关工作。

2、招聘人数：1人

3、招聘条件：
 （1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乐于奉献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

（2）中共党员；
 （3）35周岁及以下，研究生可放宽至38岁以下，本市户口；

（4）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，本科及以上学历，经济类、管理类专业；

（5）中级及以上职称，具有5年及以上工作经验。

（二）管理岗2（行政管理人员）

1、岗位描述：从事日常行政管理相关工作。

2、招聘人数：1人

3、招聘条件：
 （1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乐于奉献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
 （2）35周岁及以下，本市户口；

（3）中共党员；

（4）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，本科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；

（5）具有较强的公文写作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，具有3年及以上办公室主管工作经验。

（6）学院安全值守任务重，适合男性。

（三）管理岗3（党务管理人员）

1、岗位描述：从事基层党建及党务管理相关工作。

2、招聘人数：2人

3、招聘条件：
 （1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乐于奉献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
 （2）中共党员；

（3）35周岁及以下，本市户口；

（4）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，本科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；

（5）具有较强的文字表达和组织协调能力，具有两年以上党务管理工作经验。

**三、招聘程序**
**（一）招聘公告**
 2018年7月25日至8月2日在天津市公共交通集团（控股）有限公司网站(www.tjbus.com)及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网站(www.tjptc.com)发布公告，为期7个工作日。
**（二）报名与资格审查**
 1、报名时间：2018年8月3日至8月9日，为期5个工作日。
 2、报名方式：应聘人员登录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网站在线填写《应聘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工作岗位报名表》，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

3、资格审查：招聘单位对应聘人员的报名资格进行审查，报名结束后3个工作日以电话形式通知应聘人员审查结果。（资格审查未通过者，将不予电话通知。）

注：招聘岗位人数与实际报名人数之比低于1:3时，该岗位的招聘人数相应减少或被取消。
**（三）专业考试**
 专业考试是按照岗位需求进行设定，着重测试应聘者的岗位专业技能、综合分析、逻辑思维、语言和文字表达等能力。

 专业考试由笔试和面试两部分构成，考试内容由学院委托第三方考试机构负责拟定。

1、笔试

笔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基本专业素质及综合能力。采取闭卷形式，满分100分。

（1）资格审查结束后3个工作日在学院网站上发布笔试公告。公告内容包括：笔试时间及笔试地点。
 （2）笔试成绩及相关信息于笔试考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在学院网站上予以公布，届时学院也将在本单位现场张榜公布。
 （3）按应聘人员的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，根据招聘计划数与参加面试人选1:3的比例，确定进入面试人选名单。招聘岗位进入面试的人数达不到1:3比例时，按照该岗位进入面试的实际人数进行面试。
 2、面试

面试主要测试应聘者的岗位专业技能、综合分析、逻辑思维、语言和文字表达等能力。面试采取现场答辩形式，满分100分。

（1）笔试成绩公布后，在学院网站上发布面试公告。公告内容包括：面试形式、面试时间及面试地点。

（2）面试考官由招聘单位和上级主管部门有关人员组成。

（3）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在本人《面试成绩汇总表》签字确认。

（4）凡未按要求缴费、抽签、参加面试的考生，视为放弃面试资格。

（5）面试满分为100分，及格线为60分，达不到及格线的，不予聘用。

**（四）成绩计算**

面试结束后，按照笔试、面试各占50%的标准计算出应考人员的总成绩。总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面试成绩×50%

**（五）总成绩公布**
　　总成绩及相关信息于面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，在学院网站上予以公布，届时学院也将在本单位现场张榜公布。
**（六）体检**
 1、总成绩分数由高到低排序，按招聘人数与进入体检人员之比为1：1的比例，确定参加体检人员的名单。
 2、体检项目、标准，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标准出台之前，参照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和规定执行。
 3、体检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**（七）考察**
　　根据拟聘用的岗位要求，采取查阅档案、个别谈话和召开座谈会等多种形式，对体检合格者进行全面考察了解，形成书面考察材料。
**（八）公示与聘用**
　　1、根据笔试、面试、体检和考察结果，报学院招聘领导小组审议，确定拟聘人选，在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网站公示，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。
　　2、公示期满后，无异议和反映，或有反映但不影响录用的，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。
　　3、拟聘人员自愿放弃聘用、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或其他情形导致招聘岗位空缺时，应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，依据应聘者考试成绩分数由高到低递补。
**（九）备案**
　　按照人事管理权限，将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名册》报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。
**（十）咨询与监督**
 咨询电话：27391723 监督电话：88330872

附件：《[应聘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工作岗位报名表](http://www.tjtalents.com.cn/news/sydw201405/jishixueyuan/bmb.doc)》

 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

 2018年7月

天津市公用技师学院公开招聘

应 聘 人 员 报 名 表

应聘岗位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**个人基本信息**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 相片 |
| 民族 |  | 婚姻状况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籍贯 |  |
| 第一学历（学位） |  | 最高学历（学位） |  | 是否应届毕业生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（名称） （获取时间） （发证单位） |
| （现）家庭详细住址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户口所在地 |  | 联系电话 | ① ② |
| **教育背景（从高中填起）** |
| 起止年月 | 学校名称 | 是否为211院校 | 专业 | 学历/学位 | 是否为学生干部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工作经历（应届毕业生可填写实习经历）** |
| 起止年月 | 单位 | 担任职务 | 主要职责 | 收入水平（元/月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其它资质证书 |  |
| 现档案所在地 |  | 档案是否能够顺利调入 |  |
| **主要社会关系** |
| 配偶 | 姓名 |  | 出生日期 |  | 籍贯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担任职务 |  |
| 其他成员（填写顺序为子女、父母） | 与本人关系 | 姓名 | 出生日期 | 工作单位（或学校） | 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有何特长及突出业绩 |  |
| 近几年来获得的主要荣誉或科研成果 |  |
| 你的职业发展目标是什么？为什么设立这样的目标？ |  |
| 你为何希望来我院工作？ |  |

说明：1、此表请用A4纸正反打印；2、须如实填写，经审核发现与事实不符的，取消应聘资格。